

哥林多前書追求

第十一篇 對付主的晚餐

讀經：林前十一 17 ~ 34

前言：

在林前十章二十一節保羅說到主的筵席，他說，『你們不能喝主的杯，又喝鬼的杯；不能有分於主的筵席，又有分於鬼的筵席。』當他說到主的筵席以後，又帶進作頭或蒙頭的事，然後才說到主的晚餐。當然他這樣穿插是有原因的。

在這封書信的前十章，保羅對付與基督徒生活有關的難處；他沒有對付神的行政。但在十一章，他開始對付與神行政有關的事。在神聖的行政裡，第一關切的乃是神的作頭。當神的作頭不受尊重時，與神行政有關之事就會不正確。當基督沒有頭，就無法藉我們執行神的行政，也無法叫祂得滿足，也就沒有真正的記念主，更不是『吃主的晚餐』。這是保羅帶進作頭這件事的原因。

壹、 主的筵席與主的晚餐

保羅在林前十章二十一節用『主的筵席』一辭，在林前十一章二十節用『主的晚餐』。主的筵席是為著我們的享受，但主的晚餐是以主為中心，並為著祂的享受。這指明我們為著主的滿足而記念祂。在這一面主要作以下三件事。

一、記念主

1. 『主耶穌...拿起餅來，...擘開，說，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，你們要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』（林前十一 23~24）
 - a. 餅是指祂為我們所捨的身體，杯是指祂為我們所流的血。祂為我們捨身，是分給我們生命，叫我們有分於祂；祂為我們流血，是為我們贖罪，使我們的罪得赦。
 - b. 當我們看見或接過要擘之餅的時候，應當想到主如何為我們成為肉體，如何為我們受死，如何將祂的身體擘開，分給我們，使我們得著祂的生命。主說，祂是生命的餅（約六 33~35）。主把祂的身體擘開，像餅一樣的分給我們，是叫我們得著祂的生命，有分於祂的生命。這是擘餅所表明的。
2. 『飯後，也照樣拿起杯來，說，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，你們每逢喝的時候，要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』（林前十一 25）
 - a. 杯表明主流血為我們所立的新約。主如何為我們有分於血肉之體（來二 14），如何不

只為我們捨身，使我們得著祂的生命，並且為我們流血，使我們得著那無上的福分，脫去罪，而得著神和神的一切。

- b. 我們該憑著這個表記之物，想到主為我們擔當罪、成為罪，受了審判和咒詛，流出血來，成為我們的福杯。我們也該想到主的血如何使我們得蒙救贖、赦罪、聖別、稱義、與神和好、蒙神悅納、洗淨我們的罪、洗淨良心，使我們能坦然無懼的親近神，使我們勝過那控告我們的魔鬼。
- c. 杯在聖經裏表明『分』，如『耶和華是...我杯中的分』（詩十六 5）。我們原來應得的分，是『神忿怒的杯』，就是受永遠滅亡的痛苦。但神叫主在十字架上，替我們喝了那忿怒的杯（約十八 11），贖我們的罪，換來這『救恩的杯』，作了我們的『福杯』（詩一一六 13，二三 5）。在這救恩的福杯裏，神自己和祂所有的一切，都成了我們的分，成了我們永遠的福分，成了我們杯中的分。

二、享受主

『耶穌拿起餅來，...擘開，遞給門徒，說，你們拿著吃，』『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，你們要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』（太二六 26~28，路二二 19~20）

1. 擘餅的中心雖是記念主，但這記念不是僅僅想念到主和主為我們所作的一切，更是享受主和主為我們成功的一切。我們吃祂的餅，喝祂的杯，就是記念祂，也就是吃祂的身體，喝祂的血；並且吃與喝，不只是接受，也是享受，乃是享受主自己，和主為我們捨身流血所成功的一切。
2. 這樣接受和享受主，就是記念主。我們這樣吃主、喝主、享受主，才是真正的記念主。這是吃主晚餐高深的意義。這樣的吃、喝、享受主，也是我們的宣告和見證。
 - a. 宣告，是宣告我們是與主聯合，且是與主調和的，猶如餅接受到我們身內之後，與我們調和一樣。
 - b. 見證，是見證我們平日乃是藉著吃主、喝主、享受主，以祂為生命而活著的。憑祂作我們的生命和生命無限的供應而生活行動，也見證只有一個生命，一個生活，一個存在。這是我們擘餅的宣告和見證。這就叫主得著滿足，如此才真正的記念主。

三、陳列主的死

『你們每邊吃這餅，喝這杯，是宣告主的死，直等到祂來。』（林前十一 26）

1. 在此所引的經文說，我們這樣記念主，是宣告並陳列祂的死，直等到祂來。這含示我們在記念主，陳列祂的死時，同時也在等候主來。我們該在等候主來的靈與氣氛中，陳列著主的死而擘餅記念祂。

貳、物質的身體與奧祕的身體

一、 二十九節保羅用『那身體』一辭。『因為人吃喝，若不分辨那身體，就是給自己吃喝審判了。』

1. 在新約裡，那身體指在那靈裡基督奧祕的身體。在二十四節保羅引用主耶穌的話：『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，你們要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』『為你們捨的』指明，這裡的身體指主物質的身體。祂物質的身體是為著我們，而基督奧祕的身體是為著祂。
2. 與神今天的行政有關係的，乃是基督奧祕的身體。若沒有基督奧祕的身體—教會，神就沒有路、沒有憑藉完成祂的行政。神的行政是藉著基督奧祕的身體才得以完成的。
3. 我們作為基督奧祕的身體，在地上是為著執行神的行政。我們來赴主的筵席時，所關切的只是我們的享受，並在交通裡享受主，一點沒有想到神的行政。然而，主的晚餐與主的享受和滿足有關。我們不該只顧自己在筵席中的享受，也該顧到主在晚餐中的享受和滿足。我們若要主耶穌在主的晚餐中得滿足，不但該記念祂，也該顧到藉祂所執行神的行政。
4. 我們若記念祂，而不顧神行政的執行，祂就不會喜樂。我們要回應基督天上的職事，與祂合作，叫祂有路將神的國帶到地上，這就叫主得滿足，使祂喜樂，叫祂得記念，這才是『真實的』吃主的晚餐。

參、 直等到祂來

二十六節說，『你們每逢吃這餅，喝這杯，是宣告主的死，直等到祂來。』主來是要為著神的行政帶進祂的國。祂第一次來是為著救贖我們，但祂第二次來將是為著神的行政。我們記念祂，直等到祂來。我們持續這樣作，執行祂的行政，直到祂回來，並將祂的國帶到地上。

肆、 對混亂的責備

一、 吩咐一事，並不是稱讚

1. 保羅不稱讚他們，原因是他們聚在一起，『不是受益，乃是招損』（17），意思是哥林多人聚在一起的結果不是利益，乃是損失。所以有些哥林多人成為軟弱的，有些成為患病的，有些甚至死了，這證明他們大受虧損。

二、 在他們的教會聚會中，他們中間有分裂

1. 保羅說：『第一，我聽說你們在教會中聚在一起的時候，你們中間有分裂，我也有幾

分相信』。保羅說得相當委婉，他說他有幾分相信，顯示他責備哥林多人時委婉的口氣。

2. 十九節說：『在你們中間不免有派別，好叫那些蒙稱許的人在你們中間顯明出來』。派別，原文指宗派，不同意見的派別，如在加拉太五章二十節者。蒙稱許，意經過試驗，符合要求。照著本節，甚至派別（宗派）也有助於使蒙稱許的人顯明出來，因他們不是分門結黨的人。

三、 他們聚在一處的時候，並不是吃主的晚餐

1. 保羅說，『你們聚在一處的時候，並不是吃主的晚餐』。
2. 在使徒時代，信徒們習慣聚在一起同吃晚餐，富人帶的食物多些、好些，窮人帶的少些。這稱為愛筵（彼後二 13，猶 12），是從逾越節筵席的背景來的（路二二 13~20）。愛筵結束時，他們吃主的晚餐，就是吃餅喝杯記念主（林前十一 23~25）。
3. 哥林多人在這事上作得不合宜，他們沒有彼此等待（參 33），各人先吃自己的晚餐，結果富人酒醉，窮人飢餓（林前十一 21）。這造成他們中間的分裂與派別（林前十一 18~19），破壞了主的晚餐。

伍、 定義的復習

一、 使徒從主領受並交付哥林多信徒的

1. 保羅將他從主領受的，交付哥林多的信徒。在二十三節他告訴他們：『主耶穌被出賣的那一夜，拿起餅來。祝謝了，就擘開，說，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，你們要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』（24）。吃主的晚餐，乃是為著記念主自己。
2. 二十五節說，『飯後，也照樣拿起杯來，說，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，你們每逢喝的時候，要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』。餅是生命的餅（約六 35），杯是祝福的福杯（林前十 16）。這杯乃是新約，包含新約一切豐富的福分（包括神自己）。
3. 對主真正的記念，乃是吃餅喝杯（林前十一 26），就是有分於並享受那位藉著救贖的死，將自己給我們的主。吃餅喝杯乃是接受救贖的主作我們的分，作我們的生命和福分—這才是真正的記念祂。

二、 二十六節繼續說，『你們每逢吃這餅，喝這杯，是宣告主的死，直等到祂來』。

1. 這裡的『宣告』，意思是宣揚，陳列。吃主的晚餐，不是記念主的死，乃是宣告並陳列主的死。我們該不斷宣告主救贖的死，吃祂的晚餐，以記念祂，直到祂回來。

陸、 察驗和分辨的需要

- 一、 不配吃主的餅，喝主的杯，就是得罪主的身體和主的血。
 1. 二十七節保羅說，『所以無論何人，不配吃主的餅，喝主的杯，就是得罪主的身體和主的血了』。不配吃喝，就是不重看主的餅和杯的意義。
 2. 主的餅和杯，表徵主藉著救贖我們的死，為我們所裂開的身體和為我們的罪所流的血。得罪主的身體和主的血，就是信徒給自己帶來審判（29~30）。
- 二、 二十八節保羅繼續說，『人應當察驗自己，然後吃這餅，喝這杯』。人察驗自己，意思就是考驗自己，試驗自己，使自己蒙稱許，符合所定的要求。
- 三、 若不分辨那身體，就是給自己吃喝審判（29）
 1. 這審判乃是主暫時的管教。不分辨主的身體，就是不區別表徵主身體的餅和凡俗的食物；這就是不重看我們在主晚餐中所吃之餅的意義。
 2. 使徒用『那身體』一辭，而不用『主的身體』，這含示在主物質的身體之外（24），還有基督奧祕的身體（弗四 4）。因此，我們有分於主的晚餐時，必須分辨桌上的餅，是表明基督那唯一的身體，不是人的任何分裂（宗派）。
- 四、 我們需要察驗自己，確定我們的立場是正確的，我們也必須分辨那身體。然後我們吃主的晚餐，結果就會使主完全滿足，也會執行神的行政，這才是正確的吃主的晚餐。
- 五、 今天神的行政乃是藉著國度與身體來執行的，這該是我們日常的生活。然後在七日的第一日，我們特意聚在一起吃主的晚餐，期望我們的生活將是為著神的國與基督的身體的生活。

柒、 主的管教

- 一、 不察驗並分辨的結果

1. 在林前十一章三十至三十一節保羅說，『因此，在你們中間有好些軟弱的與患病的，睡的也不少。但我們若分辨自己，就不至於受審判』。主先管教他們，使他們身體軟弱；然後，因他們不肯悔改，主就進一步管教他們，使他們生病；若他們仍舊不肯悔改，主就藉著死審判他們。這樣的死，等於十章五節的倒斃在曠野。

二、 分辨自己，就不至於受審判 (31)

1. 保羅說，我們若分辨自己，就不至於受審判。分辨自己，就是辨別與我們有關的事，對自己作正確的評判。失迷的人受審判的目的是使我們被帶回到神的行政之下，免得我們和世人同被定罪。

三、 聚在一起吃主的晚餐

1. 三十三至三十四節上半保羅說，『所以我弟兄們，你們聚在一起吃的時候，要彼此等待。若有人飢餓，就當在家裡吃，免得你們聚在一起受到審判』。彼此等待，指明我們真在神的行政之下。

四、 其餘的事，使徒來的時候再安排

1. 三十四節下半說，『其餘的事，我來的時候再安排』。這指明使徒在教會的實行上，並沒有事事給人指示。我們需要根據新約所立的原則，受這些原則的管治，尋求主的引導。

捌、 基督兩次的來

林前十一章二十六節有主的死與主的來，在基督的死與祂的來之間有個間隙，這間隙由教會來填滿。主第一次來的目標是祂的死，但祂第二次來的目標是建立神的國。主設立祂的晚餐時告訴我們，祂不喝這葡萄樹的產品，直到祂在祂父的國裡，同我們喝新的那日子。這指明祂的第二次來有個目標，這目標就是國度。

玖、 吃主晚餐，為著主的滿足

我們吃主的晚餐，必須是在主兩次的來裡記念祂。我們記念祂在祂第一次的來裡，在十字架上完成包羅萬有的救贖，產生教會；也記念祂在祂第二次的來裡，帶進國度。每逢七日的第一日吃祂的晚餐，就是這樣宣告。只要我們在地上有人回應基督天上的職事，祂就有路將神的國帶到地上，這才能使主得滿足並使祂喜樂。